

●李国文专栏●



年轻人不识一点水性,轻易不要“弄潮”。江湖水深,风高浪急,斟酌行事,抢先未必爽快,且步且思,晚发也许先至,浅尝辄止,等待或能有益。更何况人生路长,秋去春来,错过这一个花季,还有下一个赏花时刻,青年的资本恰恰是年龄,这是谁也夺不走的本钱。

聪明过了头

□李国文

翻过《三国演义》、听过三国故事或看过《击鼓骂曹》戏曲的人,都记得东汉末年那个名叫祢衡的年轻人。此人很有文学才华,在汉魏文学史上有他一席之地。可惜,他死得太早,才26岁就被江夏太守黄祖杀掉,因此,他遗留下来的作品不多。现在能看到的只有《鹦鹉赋》和其他散佚文字了。

东汉末年,天下大乱,直到曹操制伏吕布、袁绍等强手后,北方初定,又将汉献帝由洛阳迎来,建都于邺,改元建安。邺,位于河北省临漳县境内。从此,挟天子以令诸侯,渐渐有了些气象。祢衡这位青年才子,从家乡来到邺都求发展,自是潮流驱使,也是应世谋生之道。可惜,步伐稍晚了一些,好差使,好位置,都被捷足先登者抢占了。连文学方面的“建安七子”,除名声太大的孔融,曹氏父子不得不认可外,其他几位不是老部属,就是老朋友,甚至花重金从匈奴赎回的蔡琰,也挤不进去。更何况新来乍到的祢衡呢。因而,闭门羹吃多了,很有点儿败兴。

范晔在《后汉书》中写道:“祢衡

字正平,平原般(县)人也。少有才辩,而尚气刚傲,好矫时慢物。建安初,来游许下。始达颍川,乃阴怀一刺,既而无所适,至于刺字漫灭。”

古人所谓的“刺”,就是今天的名片,因为汉代的纸相当名贵,一般人都用木板代替。祢衡刺上的名姓以及自我介绍之类,久而久之,字迹都被磨灭得漫漶不清了,仍无人理睬与接受,可见其求见之屡屡碰壁、奔走之重重受挫。“尚气刚傲”“矫时慢物”的祢衡,总碰钉子,自尊心大受打击,当然是窝了一肚子火。恰好,孔融给汉献帝上书推荐祢衡,认为他“淑质贞亮,英才卓犖”,并说:“鸷鸟累百,不如一鹗。使衡立朝,必有可观。”这样高的评价,如同及时雨滋润着祢衡的心田,自然引为知己,视为知音,遂与孔融、杨修这些曹操的反对派,声气相通,同仇敌愾。

其实,祢衡明白,孔融给汉献帝上书未必管用,许都是曹操说了算。虽然一为帝,一为相,但丞相做得了皇帝的主,皇帝却做不了丞相的主。接下来,汉献帝就将这份上奏“留中”了。旧中

国的皇帝,凡是不想管,管不了,又不能不管的案子,一律留中书省存档。祢衡很聪明,汉献帝的“留中”,其实是给孔融一个面子,但到许都来求发展的这个年轻人,剑走偏锋,偏要与曹操作对,显然是聪明过了头。年轻人最怕感情用事,脑袋一热,理智和清醒便全扔脑后,何况孔子二十世孙说了,“使衡立朝,必有可观”。于是,就有了大庭广众之下的“击鼓骂曹”,把曹操骂得狗血喷头。

范晔《后汉书》记载:“是时许都新建,贤士大夫四方来集,衡唯善鲁国孔融。融亦深爱其才,数称述于曹操。操欲见之,而衡素相轻疾,自称狂病,不肯往,而数有怨言。操怀忿,而以其才名,不欲杀之。”因此,被押送到荆州刘表处,刘表深知这是曹操借刀杀人之计,又把他也送到江夏黄祖处,结果,还是因他那“尚气刚傲”“矫时慢物”的性格,终于掉了脑袋。击鼓骂曹,固然痛快淋漓,但孤注一掷的战斗,从此成为绝唱,这就是知识分子的既勇敢又脆弱,有胆量无谋略的弊病了。

细想祢衡,他来到邺都,目的本

来非常简单,说好听些,是求前途,找到一份官职,领到一份俸禄。若能有一份公粮可吃,也就不虚此行,为什么一定要冒杀头之险,卷入孔融与曹操这等上层人物政治斗争的漩涡中去呢?你是个“小巴膳子”呀。可祢衡不这么看,孔融说了:“淑质贞亮,英才卓犖。”更何况,年轻人有激情、好冲动、不怕事,别人一拱火,岂有不跳出案之理。可惜,祢衡虽有一骑绝尘的勇气,而无缜密思考的度量;有拍案而起的架势,却无善始善终的谋略,只好以生命为代价,来偿还聪明过了头的莽撞了。

年轻人不识一点水性,轻易不要“弄潮”。江湖水深,风高浪急,斟酌行事,抢先未必爽快,且步且思,晚发也许先至,浅尝辄止,等待或能有益。更何况人生路长,秋去春来,错过这一个花季,还有下一个赏花时刻,青年的资本恰恰是年龄,这是谁也夺不走的本钱。留得青山在,不怕没柴烧,忙什么,慌什么,二十岁后有三十岁,三十岁后有四十岁。祢衡啊,着什么急呢?

石头记

□王梦阳

这是一块再普通不过的石头,在蜿蜒起伏的太行山上随处可见,俯拾皆是。也许只是一次偶然的山洪暴发,这块石头被洪水裹挟,顺着唐河翻滚而下,渐渐被冲刷、磨洗去了棱角,变得圆润、光泽,石中蕴含的纹路也显露出来。它静静地沉睡在唐河的泥沙之中,亿万年,无知无闻。

如果不是宋辽战争,也许它会一直埋下去。然而战争爆发了,大宋的士兵们到唐河岸边寻找石头,准备用作“飞石”,从城头发射,投掷敌人。于是,这块石头被挖掘出来,运进了定州城。宋辽缔结澶渊之盟后,边境承平百年之久,“至宋无所用”,它和其他石头一起,胡乱堆放在中山后圃的一株老榆树下。年深岁久,老榆树枯死了,石头上覆盖了一层厚厚的暮霭。

如果不是宋辽战争,也许它会一直埋下去。然而战争爆发了,大宋的士兵们到唐河岸边寻找石头,准备用作“飞石”,从城头发射,投掷敌人。于是,这块石头被挖掘出来,运进了定州城。宋辽缔结澶渊之盟后,边境承平百年之久,“至宋无所用”,它和其他石头一起,胡乱堆放在中山后圃的一株老榆树下。年深岁久,老榆树枯死了,石头上覆盖了一层厚厚的暮霭。

这时候,它遇到了一个人,一个在当时和后世名气都很大的文人。大宋如果没有了此人,就如同大唐没有了李、杜,纵然浩瀚的苍穹繁星闪烁,但终会缺少一颗最为璀璨的巨星。这个人,就是苏东坡。

苏东坡于宋哲宗元祐八年来到古城定州。他来定州的原因,是不堪朝中小人的排挤和迫害,遂请求外放。外放的地点,他本希望是越州,即今天的绍兴。早就对这位“严师”看不顺眼的宋哲宗,很快批准了他的请求,却把他安置到了军政废弛、民风彪悍的苦寒边城定州。这样的安排,未始不带有“惩戒”的性质。为了催促苏东坡早些离开,宋哲宗甚至不允许他“陛见”辞行。苏东坡怀着怎样一种心情登程,又怀着怎样一种心情履新,就可想而知了。

到定州上任后不久,或许只是一次微醺后的散步,苏东坡驻足在中山后圃的老榆树下,一眼看到了这块石头。他俯下身来,轻轻拭去石头上的暮霭和尘土,发现这块石头黑白相杂,中涵水纹,仿佛蜀地著名画家孙位或者孙知微所画的山水画卷,泉石相激,浪花如雪……原来这是一块奇石。

此前,这块石头说方不方,说圆不圆,连砌墙都不成材料,路过的工匠们看都不愿意看它一眼;弃置道旁多年,行人甚至懒得上前踢它两脚;可是,就是苏东坡不经意的一瞥,一下子使它变得光彩夺目起来。

从此,它不再是一块普通的石头。

苏东坡把这块石头命名为“雪浪石”,用曲阳恒山所产的汉白玉琢成精美的芙蓉盆,置石盆中,安放到自己的书斋前,并把书斋取名为“雪浪斋”。第二年四月辛酉日,苏东坡又刻“雪浪石铭”于芙蓉盆的口沿之上。在闲暇的时候,他让人以水激石,欣赏它纹理变化、珠玉飞溅的奇妙神态。人们开始在这块石头前驻足、观赏、赞叹不已。

苏东坡的同僚、时任定州通判的滕希靖,在历史上并不以诗词歌赋知名,但他第一个开始赋“雪浪石”诗,并且一写就是三首。苏东坡自然不甘示弱,很快次韵和了两首。诗成,苏辙、黄庭坚、张耒、秦观……当时的文人墨客纷纷唱和,一些著名画师也对“雪浪石”进行彩绘,成为历史上“赏石”文化的盛事。

苏东坡贬谪定州后,被列为“元祐党人”骨干,遭权臣残酷迫害,打击,他的诗文被禁止印制、阅读,刻有他书写的石碑被磨毁、推倒,“雪浪石”也没人问津,盆石俱损。随着“元祐党人”冤案的昭雪,“雪浪石”被重新发掘出来,成为历代文人墨客题咏的对象。从宋朝到清初,“雪浪石”一直存放在定州文庙中,守护着一方文脉。清康熙四十一年,为迎接康熙皇帝的到来,太守韩逢辰建众春园行宫,将芙蓉盆与“雪浪石”移入园中,并重新修葺了“雪浪斋”,为它避风遮雨。后来,一向喜欢附庸风雅的乾隆皇帝六次驻蹕定州,每次都到安放在众春园内的“雪浪石”摩挲赏玩,八叠雪浪石诗,四叠雪浪石铭,二记雪浪石,使这块石头闻名天下。

苏东坡一生坎坷,屡遭贬谪,走过很多地方。每到一地,他都多施惠政,并留下珍贵的文物遗存和文化记忆。这使他的过每一座城市,都以他曾经来过为荣。在凤翔,他建造了喜雨亭,写下了《喜雨亭记》;在密州,他建造了超然台,写下了《江城子·密州出猎》和有史以来最好的中秋词《水调歌头·丙辰中秋》;在徐州,他建造了黄楼,写下了《放鹤亭记》;在杭州,他修建了苏堤,写下了《饮湖上初晴后雨》;在惠州,他筑室于东坡,留下了千古绝唱《浪淘沙·赤壁怀古》和《赤壁赋》……在定州,虽然只有短短一个多月,在整顿吏治、賑济灾民、演武阅兵的同时,他精心为稻农劳作时哼唱的“秧歌”填词度曲,亲手用唐河畔的黑龙泉酿造出美酒“中山松醪”,还在文庙植下了千年苍翠的“龙凤双槐”……而“雪浪石”,由于苏东坡“加持”进去了自己的品位和情趣,则成为后世“赏石”文化的瑰宝。

为什么是苏东坡发现了雪浪石?为什么一块普通的石头,一经苏东坡过目就化顽俗为珍奇?我想,这就是文化的力量和价值。人们喜爱苏东坡,自然是因为他不世出的才华。这种才华除了天分,还有对生活的无限热爱。正因如此,苏东坡才在精神上随缘自适,在灵魂上高贵而自由,即使处于人生最低谷,他的审美触觉依然灵敏,善于在生活中发现美,随时随地感受世界的美好,寻求发自内心的深处的快乐。

“生活中不是缺少美,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。”这句话,用于苏东坡和“雪浪石”,真是再贴切不过了。这块普通的石头,由于苏东坡目光的偶然投射,赋予了它文化的色彩和温度。这种色彩和温度,比石头更永恒。”

古城旧事 寻亲汉中

□李景朝

太行东侧,赵州以北,几袋烟工夫,就赶到宋城村,古称宋子。

这是一座普普通通的平原小村。隆冬季节,乡路交错,民居静谧,薄雾弥漫在乡野深处。虽说村落平常,历史上却大有名气。眼前,那几十座残存的大土丘,排列有序,勾连盘踞,乃汉代古墓群。土丘庞大,根基厚达七八米,方圆约五十多座足球场。这片遗址又名宋子古城。

涉足古城遗址,抚摸着秦砖汉瓦,有种穿越历史的沧桑感。如能复原、重演历史,这里一定规模宏大,人气充沛吧。城市街道宽绰通达,闹市内外,鼓楼云阁,商贾云集。酷似李白的《太原早秋》:“梦绕边城月,心飞故国楼。思归若汾水,无日不悠悠。”太行两侧的俚俗风尚,的确同根同源,毫无二致。

战国宋子,属赵国,北邻燕地,南踞古长城,属边防重镇。当地水脉丰沛,帆船便利,山水丰饶,商贾云集。对此,燕国觊觎日久。直至他们挑起了争斗与厮杀。

公元前251年,好战的燕王喜,乘长平之战后赵国元气大伤,派大将栗腹、卿秦,统兵侵赵。赵国老将廉颇当即迎战,沙场就横亘在宋子一带。廉颇能杀横亘,迅速斩杀燕将栗腹,捍卫了国土。

《史记》记载这场战争:燕国“卒起二军,车二千乘,栗腹将而攻郢,卿秦攻代,燕王喜自将偏师随之,燕军至宋子,赵使廉颇将,击破栗腹于郢,破卿秦、乐之于百里,乐间奔赵,廉颇逐之五百里围其国,燕人请和。”燕国败北,从此一蹶不振。

站在这片历史遗迹上,仿佛仍能嗅到淡淡的血腥味。半块残砖,小片碎瓦,甚或每寸土地,亦能触摸到岁月的脉动。鲜血,铸就了一段被尘封的历史。

刘邦登基,分封功臣,封功臣为侯。宋子曾为铸币宝地。当地的“三布币”,俗称宋子十二铢,属于法定货币,可见这座城邑享有何等的尊贵地位。

当然,本地的杰出人物很多。《后汉书》记载,宋子人耿纯,不惜毁家灭室,率族人二千余,在刘秀落魄时,追随前后打天下。此后,刘秀拜耿纯为前将军、耿乡侯,最终追封为东乡侯。永平三年,刘秀的儿子刘庄,在洛阳南官云台绘制了“云台二十八将”,俗谓“二十八宿”。耿纯,位列其中,可见,他的文治武功确实出类拔萃。

真让宋子闻名的事件,莫过于荆轲刺秦王了。

公元前227年,燕国易

水,居然与赵国宋子,紧紧地勾连在一起。当年,荆轲受燕太子丹所托,去刺杀秦王,结果失败,自己被杀。秦王令大将王翦统兵灭燕,并且通令追杀荆轲同党。

荆轲的挚友高渐离,本是燕国音乐家。他曾在易水河边,为荆轲筑壮行。二人唱和的名句流传千古:“风萧萧兮易水寒,壮士一去兮不复还。”荆轲被杀,高渐离踏上了逃亡之路。大秦统一后,他仍被追杀。《史记·刺客列传》写道:“秦逐太子丹、荆轲之客,皆亡。高渐离变名姓为人庸保,匿作于宋子……”

高渐离,被司马迁称为豪士,他一定目光如炬,又颇有胆识。对于落魄之地,一定有所盘算。最终,他选择了陌生的宋子。宋子人淳朴厚道,好名重义,相当可靠。这种选择没错,即使宋子归秦,当地人仍甘冒风险,待如上宾。从高渐离的身份,宋子人心知肚明,却没有外泄。宋子人舍生忘死,保护豪士,除了敬奉他的故国情怀,也彰显出当地人朴素真切的情感之道。

豪士,重名轻死。高渐离在易水河边送别的挚友荆轲,以死铭志,博得了好名声。荆轲死后,高渐离记得,俩人曾私下约定:“念久隐畏约无穷时。”此时,他只能前赴后继,迈与荆轲类似脚步。高渐离决计以死履约,为友复仇。在星光迷离的夜晚,他悄然离开宋子,西上长安。

距宋子渐远,猛地回头,高渐离感慨万端,他满腔热泪,挥别故地乡邻。他长长一揖,感天动地,那修长清瘦的身影,只能含恨远去了。

可惜,高渐离只是一位音乐家,手无缚鸡之力,行刺秦王,谈何容易。他入秦之前,故意把双眼熏瞎。以筑击打秦王时,早被武士诛杀而死。此刻,高渐离毫无畏惧,哈哈大笑。他终能“为友全义”慷慨赴死了。难怪司马迁评价道:“此其义或成或不成,然其立意较然。不欺其志,名垂后世,岂妄也哉。”

西晋名学家陆机,曾写过《豪士赋》,他笃信,立德与建功,截然不同。立德由己,取决于内在的个人心性;建功,则需外在的条件与机遇。高渐离以音乐家身份,扮演刺客,当然是立德有余,建功不足了。

秦王派兵赶到宋子,早已人去城空。当地人没有丝毫的后悔,他们与高渐离息息相通,“好名轻死,尚侠重义”。共有的人性品格,足以震撼青史,感召后人。

战国那些离奇动人的生死故事,竟在宋子古城的老街巷里,陡然复活了……

早已故去的父亲,是参加过抗美援朝作战的志愿军连长,曾经两次荣立战功。嫂子把家里珍藏的父亲立功奖章,证书拿给我看。翻看、抚摸着发旧的证书,仿佛它是有生命的,仿佛透过它能找到父亲当年骁勇的身姿。忽然,那红色印章下的一行字揪紧了我的心,那是父亲的籍贯——陕西省汉中西乡县西么庄村。刹那间,一股莫名的强烈的乡愁从心底涌起——多少年来,这个地名对于我来说已经陌生,但此时此刻,我忽然意识到它是父亲的故乡,也是我的根,心里升腾起一种想去寻根的冲动,它到底在哪里?那里还有没有我的亲人?

故乡在我的脑海中是模糊的。依稀记得1969年父亲病重住进了西安的医院,母亲要照顾父亲,而我们4个孩子最大的还不到12岁。束手无策的母亲万般无奈只能和远在陕南的小叔子商量,把不到3岁的我和9岁的哥哥、7岁的二姐从青海西宁送到陕西洋县。我在大姑家,慈祥温柔的姑姑一家待我如同亲生。记得曾站在院里小板凳上凝望天空,浮动的白云就是我的朋友;还记得跟姑父去过棉田摘棉花,棉壳很扎手,那大朵大朵的棉花应该是世上开不败的花儿。这就是我对故乡的所有记忆。

我们兄妹在汉中老家住了大半年,母亲料理完父亲的后事就把我们接回了西宁,一个人一直把我们四个孩子养大成人。现在想来母亲一生有多不容易啊!后来母亲也去世了,渐渐地老家的亲人也失去了音信,故乡慢慢地湮没在岁月中,变成了只有在填写各种证件时会写上的那四个字:汉中西县。

去年某日,无意间和来自青海的李德庆大哥聊起籍贯,他说自己有个在青岛的老战友杨志鹏也是汉中西县人,不如阳春三月一起回趟老家。寻根问祖,

是人的一种本性、一个情结、一份真情。有些人离乡多年,有些人在外地长大,有些人不知道自己真正的故乡……一个人也许在某个时候会想起故乡那漫山遍野的油菜花,破败但充满童趣的院落,还有屹立在村口的老柳树,每一个映像都能引起无数的回忆和惆怅。当故乡在你脑海里浮现时,就真的懂了什么是乡愁,就彻底明白了“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,因为我对这片土地爱得深沉”。回乡提议让我激动万分,终于可以了却心底的那份夙愿了。

女儿对我寻亲的迫切不以为然,觉得半个多世纪都不知道家在哪里,又到哪里寻找呢?我想,水有源,树有根,血缘和宗族观念,需要代代传承。家族意识和孝悌观念,可以说是我们这个民族亘古不变的价值观念和最基本的美德。心中有家才有国,小到家族,大到国家,正是宗族和血缘让人们认同感,荣誉感凝聚在一起,人和家才能不断发展壮大。能不能找到亲人和祖宅,我不抱太大希望,但是站在故乡的土地上告慰天上的父母,浇灭心中半个多世纪的乡愁块垒,告诉孩子们,我们是有根的,这事一定要做。我的两个姐姐和我有同样坚定而强烈的愿望,所以就有了清明之前的故乡之行。

汉中的春天美到极致,大片大片的油菜花田,桃花灼灼,梨花雪白,空气里到处弥漫着花的气息。来不及近乡情怯,故乡就这样清晰而真实地铺展在脚下,夺目而来。抬头望着空中飘浮的云采,不禁想起李白的诗句:“浮云游子意,落日故人情。”故乡啊,你漂泊的游子回来了,你还认得出那个坐在院子里看云的三岁小女孩吗?

后来的寻亲,一切顺利到令我们难以想象的程度。杨志鹏大哥细致周到地安排我们的行程。汉中市滨海

独自叩门

□纪青云

新区的李主任过去是洋县政府办主任,对当地情况非常熟悉。因为行政区划变动的原由,父亲立功证书上的地址已经不存在了,纪姓人家也分布在了三个乡镇。李主任马不停蹄多方询问,根据大致推断找到一个村支书,又通过村支书找到村里一位86岁的老人,没想到这位老人居然对我家所有的情况都很清楚。当年他曾到过西宁,我善良的妈真诚热情地接待过这个老乡。接下来我们顺利地到叔叔家的堂哥取得了联系……家里老人们全都故去了,只剩下叔叔家的三个堂哥堂弟,听到我们来寻亲,他们从打工地河南郑州坐车赶回来非要与我们见上一面。看到和我的兄长一模一样的堂哥,我们彼此哽咽着任由泪水奔涌而出。老家的亲人们用最纯朴真挚的方式欢迎我们,他们做了汉中最好的米皮、醪糟鸡蛋羹、现磨的菜豆腐招待我们。满眼的泪,满心的喜!

堂哥家自留地里仍有祖坟,我们姐妹三个第一次给爷爷奶奶上坟。看着袅袅升起的青烟,我在心里对父亲说:今年是您的一百周年诞辰,您在天上看到我们寻根故里,祭拜先人,一定非常高兴吧。感谢您,爸爸,是您的军功章提醒了我,促成了这段故乡之行……

作家余秋雨说,汉中的山水全都成为了历史,而这些历史已经成为我们全民族的故事。这里也是我的老家,在2021年的初春,我跨越五十二载岁月,找到了我从哪里来的答案,把一份温暖的、沉甸甸的乡愁收藏于心。返石途中,诗人席慕蓉的《乡愁》久久地萦绕在耳畔:“故乡的歌是一支清远的笛,总在有月亮的晚上响起;故乡的面貌,却是一种模糊的怅惘,仿佛雾里的挥手别离;别离后,乡愁是一棵没有年轮的树,永不老去。”

美文

人淳朴厚道,好名重义,相当可靠。这种选择没错,即使宋子归秦,当地人仍甘冒风险,待如上宾。从高渐离的身份,宋子人心知肚明,却没有外泄。宋子人舍生忘死,保护豪士,除了敬奉他的故国情怀,也彰显出当地人朴素真切的情感之道。

豪士,重名轻死。高渐离在易水河边送别的挚友荆轲,以死铭志,博得了好名声。荆轲死后,高渐离记得,俩人曾私下约定:“念久隐畏约无穷时。”此时,他只能前赴后继,迈与荆轲类似脚步。高渐离决计以死履约,为友复仇。在星光迷离的夜晚,他悄然离开宋子,西上长安。

距宋子渐远,猛地回头,高渐离感慨万端,他满腔热泪,挥别故地乡邻。他长长一揖,感天动地,那修长清瘦的身影,只能含恨远去了。

可惜,高渐离只是一位音乐家,手无缚鸡之力,行刺秦王,谈何容易。他入秦之前,故意把双眼熏瞎。以筑击打秦王时,早被武士诛杀而死。此刻,高渐离毫无畏惧,哈哈大笑。他终能“为友全义”慷慨赴死了。难怪司马迁评价道:“此其义或成或不成,然其立意较然。不欺其志,名垂后世,岂妄也哉。”

西晋名学家陆机,曾写过《豪士赋》,他笃信,立德与建功,截然不同。立德由己,取决于内在的个人心性;建功,则需外在的条件与机遇。高渐离以音乐家身份,扮演刺客,当然是立德有余,建功不足了。

秦王派兵赶到宋子,早已人去城空。当地人没有丝毫的后悔,他们与高渐离息息相通,“好名轻死,尚侠重义”。共有的人性品格,足以震撼青史,感召后人。

战国那些离奇动人的生死故事,竟在宋子古城的老街巷里,陡然复活了……

人淳朴厚道,好名重义,相当可靠。这种选择没错,即使宋子归秦,当地人仍甘冒风险,待如上宾。从高渐离的身份,宋子人心知肚明,却没有外泄。宋子人舍生忘死,保护豪士,除了敬奉他的故国情怀,也彰显出当地人朴素真切的情感之道。

豪士,重名轻死。高渐离在易水河边送别的挚友荆轲,以死铭志,博得了好名声。荆轲死后,高渐离记得,俩人曾私下约定:“念久隐畏约无穷时。”此时,他只能前赴后继,迈与荆轲类似脚步。高渐离决计以死履约,为友复仇。在星光迷离的夜晚,他悄然离开宋子,西上长安。

距宋子渐远,猛地回头,高渐离感慨万端,他满腔热泪,挥别故地乡邻。他长长一揖,感天动地,那修长清瘦的身影,只能含恨远去了。

可惜,高渐离只是一位音乐家,手无缚鸡之力,行刺秦王,谈何容易。他入秦之前,故意把双眼熏瞎。以筑击打秦王时,早被武士诛杀而死。此刻,高渐离毫无畏惧,哈哈大笑。他终能“为友全义”慷慨赴死了。难怪司马迁评价道:“此其义或成或不成,然其立意较然。不欺其志,名垂后世,岂妄也哉。”

西晋名学家陆机,曾写过《豪士赋》,他笃信,立德与建功,截然不同。立德由己,取决于内在的个人心性;建功,则需外在的条件与机遇。高渐离以音乐家身份,扮演刺客,当然是立德有余,建功不足了。

秦王派兵赶到宋子,早已人去城空。当地人没有丝毫的后悔,他们与高渐离息息相通,“好名轻死,尚侠重义”。共有的人性品格,足以震撼青史,感召后人。

战国那些离奇动人的生死故事,竟在宋子古城的老街巷里,陡然复活了……

人淳朴厚道,好名重义,相当可靠。这种选择没错,即使宋子归秦,当地人仍甘冒风险,待如上宾。从高渐离的身份,宋子人心知肚明,却没有外泄。宋子人舍生忘死,保护豪士,除了敬奉他的故国情怀,也彰显出当地人朴素真切的情感之道。

豪士,重名轻死。高渐离在易水河边送别的挚友荆轲,以死铭志,博得了好名声。荆轲死后,高渐离记得,俩人曾私下约定:“念久隐畏约无穷时。”此时,他只能前赴后继,迈与荆轲类似脚步。高渐离决计以死履约,为友复仇。在星光迷离的夜晚,他悄然离开宋子,西上长安。

距宋子渐远,猛地回头,高渐离感慨万端,他满腔热泪,挥别故地乡邻。他长长一揖,感天动地,那修长清瘦的身影,只能含恨远去了。

可惜,高渐离只是一位音乐家,手无缚鸡之力,行刺秦王,谈何容易。他入秦之前,故意把双眼熏瞎。以筑击打秦王时,早被武士诛杀而死。此刻,高渐离毫无畏惧,哈哈大笑。他终能“为友全义”慷慨赴死了。难怪司马迁评价道:“此其义或成或不成,然其立意较然。不欺其志,名垂后世,岂妄也哉。”

西晋名学家陆机,曾写过《豪士赋》,他笃信,立德与建功,截然不同。立德由己,取决于内在的个人心性;建功,则需外在的条件与机遇。高渐离以音乐家身份,扮演刺客,当然是立德有余,建功不足了。

秦王派兵赶到宋子,早已人去城空。当地人没有丝毫的后悔,他们与高渐离息息相通,“好名轻死,尚侠重义”。共有的人性品格,足以震撼青史,感召后人。

战国那些离奇动人的生死故事,竟在宋子古城的老街巷里,陡然复活了……

单纯的“老头儿”

□张达明

汪朗上大学时,母亲总希望儿子能够在文学上有所建树,多次央求汪曾祺教教儿子怎么写文章,但汪曾祺从来不理睬。有一次,被逼急了,居然撂下一句话:“我写东西时谁教过我呀。”从此,再也无人向他去请教了。

从上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汪曾祺就在北京京剧团任编剧,直至离休。其间,由他编剧的《沙家浜》公演后,在全国掀起了“样板戏”热潮,他自己却并不满意这种创作环境。后来,他回忆说:“随遇而安,更轻松一些。如北京人所说:‘哄自己玩儿。’当然,也不完全是哄自己。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

凡看过汪曾祺作品的读者,都有个共同感觉:几乎没有悲观和苦楚,字里行间总是洋溢着一种温暖与美好。因此,一些评论家认为,他的作品既不够主流,也不够深刻。汪曾祺曾撰文回应道:“我知道,我不会成为主流,我就是边缘作家。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,可以使人得到安慰,得到温暖。中国尽管有这样那样的问题,但它是我的国家。正如沈从文(从文)先生所说,在任何情况下,都不应丧失信心。我并不反对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但如果为了赢得读者,故意去表现本来没有或有的不多的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我以为,不仅是不负责任,而且是不道德的。文学,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”

正因如此,在人生处于最低谷的

汪朗上大学时,母亲总希望儿子能够在文学上有所建树,多次央求汪曾祺教教儿子怎么写文章,但汪曾祺从来不理睬。有一次,被逼急了,居然撂下一句话:“我写东西时谁教过我呀。”从此,再也无人向他去请教了。

从上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汪曾祺就在北京京剧团任编剧,直至离休。其间,由他编剧的《沙家浜》公演后,在全国掀起了“样板戏”热潮,他自己却并不满意这种创作环境。后来,他回忆说:“随遇而安,更轻松一些。如北京人所说:‘哄自己玩儿。’当然,也不完全是哄自己。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

凡看过汪曾祺作品的读者,都有个共同感觉:几乎没有悲观和苦楚,字里行间总是洋溢着一种温暖与美好。因此,一些评论家认为,他的作品既不够主流,也不够深刻。汪曾祺曾撰文回应道:“我知道,我不会成为主流,我就是边缘作家。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,可以使人得到安慰,得到温暖。中国尽管有这样那样的问题,但它是我的国家。正如沈从文(从文)先生所说,在任何情况下,都不应丧失信心。我并不反对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但如果为了赢得读者,故意去表现本来没有或有的不多的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我以为,不仅是不负责任,而且是不道德的。文学,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”

正因如此,在人生处于最低谷的

汪朗上大学时,母亲总希望儿子能够在文学上有所建树,多次央求汪曾祺教教儿子怎么写文章,但汪曾祺从来不理睬。有一次,被逼急了,居然撂下一句话:“我写东西时谁教过我呀。”从此,再也无人向他去请教了。

从上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汪曾祺就在北京京剧团任编剧,直至离休。其间,由他编剧的《沙家浜》公演后,在全国掀起了“样板戏”热潮,他自己却并不满意这种创作环境。后来,他回忆说:“随遇而安,更轻松一些。如北京人所说:‘哄自己玩儿。’当然,也不完全是哄自己。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

凡看过汪曾祺作品的读者,都有个共同感觉:几乎没有悲观和苦楚,字里行间总是洋溢着一种温暖与美好。因此,一些评论家认为,他的作品既不够主流,也不够深刻。汪曾祺曾撰文回应道:“我知道,我不会成为主流,我就是边缘作家。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,可以使人得到安慰,得到温暖。中国尽管有这样那样的问题,但它是我的国家。正如沈从文(从文)先生所说,在任何情况下,都不应丧失信心。我并不反对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但如果为了赢得读者,故意去表现本来没有或有的不多的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我以为,不仅是不负责任,而且是不道德的。文学,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”

正因如此,在人生处于最低谷的

汪朗上大学时,母亲总希望儿子能够在文学上有所建树,多次央求汪曾祺教教儿子怎么写文章,但汪曾祺从来不理睬。有一次,被逼急了,居然撂下一句话:“我写东西时谁教过我呀。”从此,再也无人向他去请教了。

从上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汪曾祺就在北京京剧团任编剧,直至离休。其间,由他编剧的《沙家浜》公演后,在全国掀起了“样板戏”热潮,他自己却并不满意这种创作环境。后来,他回忆说:“随遇而安,更轻松一些。如北京人所说:‘哄自己玩儿。’当然,也不完全是哄自己。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

凡看过汪曾祺作品的读者,都有个共同感觉:几乎没有悲观和苦楚,字里行间总是洋溢着一种温暖与美好。因此,一些评论家认为,他的作品既不够主流,也不够深刻。汪曾祺曾撰文回应道:“我知道,我不会成为主流,我就是边缘作家。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,可以使人得到安慰,得到温暖。中国尽管有这样那样的问题,但它是我的国家。正如沈从文(从文)先生所说,在任何情况下,都不应丧失信心。我并不反对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但如果为了赢得读者,故意去表现本来没有或有的不多的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我以为,不仅是不负责任,而且是不道德的。文学,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”

正因如此,在人生处于最低谷的

汪朗上大学时,母亲总希望儿子能够在文学上有所建树,多次央求汪曾祺教教儿子怎么写文章,但汪曾祺从来不理睬。有一次,被逼急了,居然撂下一句话:“我写东西时谁教过我呀。”从此,再也无人向他去请教了。

从上世纪60年代初开始,汪曾祺就在北京京剧团任编剧,直至离休。其间,由他编剧的《沙家浜》公演后,在全国掀起了“样板戏”热潮,他自己却并不满意这种创作环境。后来,他回忆说:“随遇而安,更轻松一些。如北京人所说:‘哄自己玩儿。’当然,也不完全是哄自己。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

凡看过汪曾祺作品的读者,都有个共同感觉:几乎没有悲观和苦楚,字里行间总是洋溢着一种温暖与美好。因此,一些评论家认为,他的作品既不够主流,也不够深刻。汪曾祺曾撰文回应道:“我知道,我不会成为主流,我就是边缘作家。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,可以使人得到安慰,得到温暖。中国尽管有这样那样的问题,但它是我的国家。正如沈从文(从文)先生所说,在任何情况下,都不应丧失信心。我并不反对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但如果为了赢得读者,故意去表现本来没有或有的不多的荒谬感,失落感和孤独感,我以为,不仅是不负责任,而且是不道德的。文学,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”

正因如此,在人生处于最低谷的